

## 附件 2

# 河池学院关于 2024 年公开招聘辅导员 体检的通知

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》（桂人社发〔2011〕155号）和《河池学院 2024 年度公开招聘硕士研究生公告》等文件精神以及我校工作安排，入围综合考核人员进入体检环节，请入围综合考核人员按时参加体检。现将体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体检时间及地点

请参加体检人员于 2024 年 7 月 1 日上午 8:00 前携带本人身份证和近期免冠 2 寸彩色照片 1 张，到河池市第一人民医院体检科（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宜州区桂鱼街 124 号）体检。

### 二、体检执行标准

体检工作按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桂人社规〔2019〕11号）及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 三、体检费用

体检费用由医院按规定收取，费用自理。

### 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（一）本次体检为空腹体检（体检当天早上必须空腹），请考生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抽烟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（二）对证件不齐或不按时体检报到的考生，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(三) 如不能按时参加体检的, 请向学校学工处提出书面申请。

未尽事宜, 请与学校学工处孙老师联系, 联系电话: 0778-3147632, 17877806281。

河池学院

2024年6月29日